

证券代码：300388

证券简称：国祯环保

公告编号：2015-041

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监事会 2015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 2015 年第四次会议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以电话、邮件以及当面送达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。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严高上先生召集和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5 人，实际表决监事 5 人，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公司《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公司监事会根据《证券法》第 68 条的规定和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，对董事会编制的《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，并提出如下的书面审核意见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《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

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